

華杏出版機構



盧美秀 編著

2 版

護理倫理與法律

NURSING ETHICS AND LAW



華杏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護理倫理與法律



華杏出版機構

華杏·匯華·華都(偉華)·華成

護理倫理與法律／盧美秀，黃仲毅作.--二版--
臺北市：華杏，2013.01
面； 公分

ISBN 978-986-194-267-4 (平裝)

1.護理倫理 2.醫事法規

419.61619

101026807

護理倫理與法律 Nursing Ethics and Law

作 者：盧美秀 (Lu, Meei-Shiow) · 黃仲毅

發 行 所：華杏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Farseeing Publishing Co., Ltd.

華杏機構創辦人：蕭豐富

發行人兼董事長：蕭聿雯

總 經 理：熊芸

財務部 經理：蔡麗萍

總 編 輯：周慧琳

企劃部 經理：蕭聿雯

企 劃 編 輯：蕭聿雯

電 腦 排 版：李艷青

文 字 編 輯：江品慧。吳瑞容_{主編}

林靜宜_{主編}

美 術 編 輯：劉博仁_{BA}

李艷青_{主編}

封 面 設 計：劉博仁

印 務：蔡佩欣_{主任}

總 管 理 處：臺北市 10059 新生南路一段 50-2 號七樓

ADDRESS : 7F., 50-2, Sec.1, Hsin-Sheng S. Rd., Taipei 10059, Taiwan

電 郵 E-mail : fars@ms6.hinet.net

華杏網頁 URL : www.farseeing.com.tw

電話總機 TEL : (02)2392 1167 (訂購 722 申訴 781 推廣 721)

電 傳 FAX : 2322 5455

郵 政 劇 撥：戶名：華杏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帳號：0714 1691 號

出 版 印 刷：2013 年 1 月二版一刷

著作財產權人：盧美秀、黃仲毅

法 律 顧 問：蕭雄淋律師、陳淑貞律師

臺幣定價：600 元



作者介紹

盧美秀 教授

學歷：美國杜標克大學護理行政碩士

經歷：臺北醫學大學副校長

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院長

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主任

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研究所所長

臺北醫學院教務長

臺北醫學院圖書館館長

臺北醫學院護理學系主任

臺北醫學院附設醫院護理部主任

教育部大專院校評鑑委員

考選部醫事人員考試審議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護理學會常務理事兼編輯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華民國護理學會常務理事兼行政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兼研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臺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理事長

臺灣護理學會監事、常務監事

現職：臺北醫學大學護理學院講座教授暨名譽教授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

財團法人護理人員防疫基金會董事長

臺灣海峽兩岸醫事交流協會副理事長

臺灣護理學會監事長

臺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理事

教育部科技大學暨技術學院評鑑委員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董事

全民健保監理委員會委員

全民健保醫療服務審查委員會委員

行政院長期照護保險推動小組委員

行政院衛生署醫管會委員

生策會品質標章暨國家品質獎評審委員

醫療奉獻獎評審委員

黃仲毅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畢業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醫務管理組碩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暨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博士班進修中

經歷：萬芳醫院人力資源室主任、祕書室主任、醫療事務室主任

國立臺北護理學院醫護管理學系兼任講師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評鑑組組長兼行政組、研發組組長

中醫醫院暨醫院附設中醫部門評鑑委員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人事主任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醫療事務室主任

臺北醫學大學人事室主任

現職：臺北醫學大學人力資源處人資長

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兼任講師

101 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委員

目錄

PART 1 緒論

CHAPTER 1 倫理與法律 ◉ 盧美秀	3
第一節 道德、倫理與法律	4
第二節 法律與倫理道德的歧異	5
第三節 法律與倫理道德的關係	6

PART 2 倫理學的基本概念及倫理理論

CHAPTER 2 倫理學的基本概念 ◉ 盧美秀	11
第一節 倫理學與醫護倫理學相關名詞之定義	12
第二節 倫理學的意涵	14
第三節 專業倫理學的意涵	15
第四節 醫護倫理學的意涵	16
CHAPTER 3 倫理學分類與倫理理論 ◉ 盧美秀	19
第一節 倫理學分類	20
第二節 倫理理論	22
第三節 生命倫理學	30

PART 3 生物醫學倫理原則與倫理規則

CHAPTER 4 生物醫學倫理原則的基本認識 ◉ 盧美秀	37
第一節 西方醫學倫理原則	38
第二節 中國古代醫學倫理原則	40
CHAPTER 5 自主原則與知情同意 ◉ 盧美秀	47
第一節 自主原則	48
第二節 知情同意	52
CHAPTER 6 行善與不傷害原則 ◉ 盧美秀	63
第一節 行善原則	64
第二節 不傷害原則	67

Contents

CHAPTER 7	公平正義原則	◎ 盧美秀	73
第一節	公平正義的概念		74
第二節	資源分配的正義理論		75
第三節	醫療資源分配典範		76
第四節	公平正義原則的分類		77
第五節	醫療資源的分配		79
第六節	醫療資源分配的倫理問題		82
第七節	醫療資源的使用與分配建議		83
CHAPTER 8	倫理規則	◎ 盧美秀	87
第一節	倫理規則的基本概念		88
第二節	誠實與告知實情		89
第三節	保密		99
第四節	隱私		101
第五節	忠誠與信賴		103

PART 4 病人的權利與護理人員的專業責任

CHAPTER 9	病人的權利與義務	◎ 盧美秀	113
第一節	病人權利的起源		114
第二節	病人權利的意涵		114
第三節	病人應享有的權利		115
第四節	病人的義務		118
CHAPTER 10	護理人員的專業責任	◎ 盧美秀	121
第一節	社會學家對專業的看法		122
第二節	護理人員的專業責任		123
第三節	護理人員在病人安全與通報的倫理責任		129

PART 5 護理倫理規範與倫理決策

CHAPTER 11 護理倫理規範 ■ 盧美秀	137
第一節 制定護理倫理規範的重要性	138
第二節 護理倫理規範發展史	140
第三節 世界各國的護理倫理規範	141
第四節 我國的護理倫理規範	145
CHAPTER 12 護理倫理決策 ■ 盧美秀	161
第一節 決策與倫理決策之基本概念	162
第二節 醫療兩難的倫理抉擇	163
第三節 倫理決策模式	168
第四節 倫理決策之考量	184
第五節 決策的倫理原則	191
第六節 護理人員在倫理決策上應有的準備	192

PART 6 護理人員應具備之基本法律知識

CHAPTER 13 基本法律概念 ■ 盧美秀	199
第一節 法律教育的重要性	200
第二節 我國現行法律的類別	202
第三節 常用的法律基本概念	205
第四節 常用的法律專有名詞	211
CHAPTER 14 法律的制裁 ■ 盧美秀	215
第一節 刑事制裁	216
第二節 民事制裁	219
第三節 行政制裁	223
第四節 國際制裁	226

Contents

CHAPTER 15 護理法律案件的司法程序 ◉ 盧美秀	229
第一節 民事訴訟程序	230
第二節 刑事訴訟程序	235
第三節 行政爭訟程序	243
CHAPTER 16 消費者保護法與醫療照護無過失賠償責任 ◉ 盧美秀	253
第一節 消費者保護法的立法目的及對無過失賠償的規定	254
第二節 反對醫療照護服務受消費者保護法規範之論點	255
第三節 贊成醫療照護服務應受消費者保護法規範的論點	257
CHAPTER 17 護理執業的法律責任 ◉ 盧美秀	261
第一節 民事責任	262
第二節 刑事責任	266
第三節 行政責任	270
CHAPTER 18 醫療糾紛的預防與處理 ◉ 盧美秀	277
第一節 醫療糾紛簡介	278
第二節 醫療糾紛發生時，病人常採取的途徑	280
第三節 醫療糾紛發生時，醫護人員或院方的處理模式	283
第四節 醫療糾紛所引發的問題	284
第五節 醫療糾紛的預防	286
第六節 醫療糾紛的處理	287

PART 7 護理助產執業的法律規定

CHAPTER 19 護理助產人員的法律資格與業務 ◉ 盧美秀	293
第一節 一般護理人員的法律資格與業務	294
第二節 精神衛生護理人員的法律資格與業務	301

第三節	社區護理人員的法律資格與業務	304
第四節	護理教師的任用資格與業務	307
第五節	助產人員的法律資格與業務	307
CHAPTER 20	護理人員的法定權利與義務 ■ 盧美秀	311
第一節	護理人員的法定權利	312
第二節	護理人員的法定義務	313
	第三節 開放外籍基層護理人力議題	319
CHAPTER 21	護理機構的設置與法律規定 ■ 盧美秀	331
第一節	護理機構	332
第二節	精神復健機構（精神護理之家）	339
第三節	護理機構相關的法律問題	343

PART 8 護理執業的法律問題

CHAPTER 22	護理人員在醫師指示下為病人拆線的法律問題 ■ 盧美秀	351
一、	拆線是否屬於必須由醫師親自執行的醫療行為？	352
二、	拆線是否為手術連續過程的一環，必須由醫師執行？	352
三、	拆線應是醫療輔助行為的一種，在醫師指示下，由護理人員執行並無不當	353
四、	護理人員所執行的醫療照護活動，很多項目其複雜性與困難度都比拆線行為還高	354
五、	行政院衛生署在作成拆線限制的行政解釋後，未發布使人民知悉，有違行政程序法之規定	354
CHAPTER 23	病人自殺的法律問題 ■ 盧美秀	357
第一節	自殺的定義和原因	358
第二節	病人的自殺行為	359
第三節	自殺的預防	360

Contents

第四節 病人自殺的法律問題	362
CHAPTER 24 病歷和護理記錄的法律規定與法律問題 ● 盧美秀	365
第一節 病歷的定義	366
第二節 有關病歷的法律規定	367
第三節 病歷的法律性質	368
第四節 護理記錄及其相關的法律問題	370
第五節 病歷偽造與變造的法律問題	371
PART 9 臨床上常見的倫理與法律爭議議題	
CHAPTER 25 醫學研究、人體研究與人體試驗的 倫理與法律議題 ● 盧美秀、黃仲毅	377
第一節 醫學研究、人體研究與人體試驗的基本 概念	378
第二節 醫學研究的倫理思考	379
第三節 醫學研究、人體研究或人體試驗的倫理 問題	385
第四節 人體試驗和人體研究的一般倫理原則	387
第五節 人體試驗和人體研究相關的倫理規範	388
第六節 我國法律對人體試驗和人體研究的相關 規定	395
第七節 護理研究的倫理考量	403
CHAPTER 26 基因科技之臨床應用的倫理、法律與社會議 題 ● 盧美秀、黃仲毅	409
第一節 基因科技迅速發展對醫療保健的影響	410
第二節 基因科技可能引發的倫理與法律議題	413
第三節 建立基因科技的倫理與法律規範	419
CHAPTER 27 生殖科技的倫理與法律議題 ● 盧美秀	425
第一節 生殖科技發展簡述	426
第二節 試管嬰兒	426

第三節	代理孕母	428
第四節	複製人	435
CHAPTER 28	器官捐贈和移植的倫理與法律議題 ■ 盧美秀	441
第一節	器官移植概況	442
第二節	同種器官捐贈的倫理與法律問題	446
第三節	異種器官移植的倫理思考	458
第四節	世界醫學會對人體器官和組織捐贈與移植的立場聲明	461
第五節	世界衛生組織對有關人體器官和組織移植的建議	467
第六節	我國器官移植等候者疾病嚴重度分級和器官分配原則	467
第七節	護理人員在器官捐贈與移植的角色與職責	476
第八節	器官捐贈與移植流程	477
CHAPTER 29	墮胎的倫理與法律議題 ■ 盧美秀	483
第一節	因墮胎所產生的基本倫理爭論	484
第二節	墮胎的法律規定	487
第三節	尊重婦女墮胎自主權與尊重生命並重	492
第四節	訂定墮胎前思考期，以減少墮胎率	493
CHAPTER 30	安樂死的倫理與法律議題 ■ 盧美秀	497
第一節	安樂死的定義與類別	498
第二節	末期病患向醫師要求安樂死的原因	499
第三節	護理人員對安樂死的態度	501
第四節	目前國際間對安樂死議題的發展趨勢	502
第五節	安樂死合法化的倫理議題	508
第六節	贊成安樂死合法化的呼聲及其所持理由	509
第七節	安樂死的法律議題	510
第八節	安寧緩和醫療	511

Contents

CHAPTER 31 電子病歷、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病人隱私權保 護之法律與倫理議題 ◎ 盧美秀、黃仲毅	519
第一節 電子病歷的發展	520
第二節 電子病歷與病人隱私	521
第三節 電子病歷之法律規範	522
第四節 電子病歷的倫理議題	523
第五節 電子病歷的病人隱私保護建議	523
第六節 個人資料保護法對個人醫療資料隱私 之規定	524
第七節 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倫理議題	525
第八節 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對醫療作業的 衝擊與因應	526
附 錄	
附錄一 護理人員法	532
附錄二 護理機構設置標準表	538
附錄三 精神復健機構設置標準表	545

PART 1

緒論



2

護理倫理與法律

Chapter 1

倫理與法律

盧美秀 編著

- 第一節 道德、倫理與法律
- 第二節 法律與倫理道德的歧異
- 第三節 法律與倫理道德的關係

學習目標

在讀完本章後，應能夠：

- 1. 了解道德、倫理和法律的定義。
- 2. 了解法律與倫理道德的歧異。
- 3. 了解法律與倫理道德的關係。

倫理與法律都是人類生活的規範，倫理是一種自律性規範，而法律則是屬於他律性規範。我們常說：「法律應只是社會最低限度的規範」。現代社會的運作，除了法律之外，還需要依賴倫理道德，如果人民缺乏「自律性道德」，則即使法律訂得再嚴密，還是有人會鑽法律漏洞，做出違反社會公序良俗或傷天害理之事。

第一節 道德、倫理與法律

人類意志和行為的規範包括道德、習俗和法律，它們提供善良的、應有的和公正的行為標準。在歷史脈絡上，是先有習俗，然後才有倫理，最後才由倫理分離出法律。因此相關的法律大都遵守習俗和約定俗成的法則。法律內容只有在不違反人民實際生活的情況下或在大多數人民可以遵守的情況下，法律才具有真正的效力（王、林，2000）。

(一)道德

道德（moral）是指萬物的法則，也是社會規範之一。道德和習俗也是我們人類意志和行為的文化法則，指示人類何者當為。道德較為主觀，泛指公認標準，但屬於個人的正直行為（林，2003；段，2000；游，蕭，2001）。

(二)倫理

倫理（ethics）係指人群關係應有的行為法則，是一種有關辨別對或錯的行為素養，它涵蓋道德層面，也是一種自律性道德。倫理比道德客觀，有定義範圍，可隨時間改變，因此，倫理學也稱為道德哲學（the philosophy of morals）（林，2003；段，2000；游，蕭，2001）。

(三)法律

法律（law）是人類行為的規範，以公平正義為存在的基礎，係以保障人類生活安寧和維持社會秩序為目的，它支配人們一定的作為或不作為，並且規範人們的意思決定。

法律係由立法機關依據一定的程序制定通過，並由總統公布的規範。法律是基於憲法而創設的規範，其作用在於使憲法的抽象規定具體化，具有下列四種意義（陳，2002）：